

证券代码：871472

证券简称：ST 莱亚光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广东莱亚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家祥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11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40）以及《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41）相关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11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40）以及《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41）相关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广东莱亚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广东莱亚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